

第一課 概論，王的異夢 (但 1:1 - 2:30)

一. 但以理書概論：

但以理書是預言的提綱挈領，要明白啟示錄必須先明白但以理書。如果不明白但以理書的要義就不容易明白全本聖經的預言真理。可以說但以理書是舊約的啟示錄，是啟示錄的上集。

1. 但以理書

A. 在希伯來聖經的位置

希伯來聖經分成「律法」、「先知」和「聖卷」。共計二十四卷。

「律法」五卷：創世記、出埃及記、利未記、民數記、申命記（又稱摩西五經）

「先知」八卷：

前先知書四卷：約書亞記、士師記、撒母耳記上下、列王紀上下

後先知書四卷：以賽亞、耶利米、以西結三位大先知

十二小先知併成一卷，有何西阿、約珥、阿摩司、俄巴底亞、約拿、彌迦、那鴻、哈巴谷、西番雅、哈該、撒迦利亞、瑪拉基

「聖卷」十一卷：

詩歌書三卷：詩篇、約伯記、箴言

五節日書卷五卷：

雅歌（逾越節）（正月十四日黃昏）

路得記（七七節、五旬節）（從逾越節後安息日的次日算七個星期）

哀歌（聖殿被毀、埃波月九日）（猶太傳說兩次的聖殿被毀是在同一日）

傳道書（住棚節、收藏節）（七月十五日）

以斯帖記（普珥日）（亞達月十四、十五日）

啟示文學一卷：但以理書

歷史書兩卷：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合併、歷代志上下

附錄 I：啟示文學和先知文學的比較

B. 在中英文聖經的位置

七十士譯本、武加大譯本都把但以理書列入先知書內，英文聖經與中文聖經也都把但以理書排在第 27 卷為四大先知書之一。

C. 本書作者和使用的文字

本書為先知但以理所著，從書中多處文字中顯明（七 1，28；八 2；九 2；十 1~2；十二 4），以及主耶穌話語的證實（太廿四 15），可知本書確為但以理的寫作。本書文字，自二章 4 節至七章 3 節，是用亞蘭文，就是巴比倫通行文字的迦勒底文，其餘用希伯來文，還有 21 個波斯字(官名)和 3 個希臘字(樂器名)寫成。

D. 著書時間，地點和對象

但以理書是被擄時期的作品，但以理書與以西結書和以斯帖記同是在被擄 70 年期間寫下的。本書約於主前 607 年至 534 年間，著於波斯，其內容所包括的時間約有七十三年，本書對象，是為在巴比倫及瑪代波斯王朝被擄的猶大人。

2. 關於但以理

A. 但以理出身於猶大的貴族（一 3，6），於 605 B.C.，尼布甲尼撒王第一次攻破耶路撒冷時被擄。據猶太史家約瑟弗稱，但以理是希底家王的親屬，因有此種身份而得進入王宮，生活聖潔，堅守信仰，愛神愛國，在邪惡的宮廷中為神作見證。

B. 但以理被擄之時，年約十六歲，他的壽命極長，自尼布甲尼撒王直到古列王時。畢其

一生，都是在巴比倫度過，為君王解夢，在朝中居高位，曾任巴比倫總理，後為波斯總長，大大亨通（一 21；二 48；五 29；六 1~3，28）。他與耶利米，以西結，以及回國的約書亞，以斯拉，所羅巴伯，尼希米等同時代（拉二 1~2）。以西結係於主前五九八年第二次被擄（代下卅六 9~10；結一 1~3），要比但以理晚八年，從以西結書的描寫，但以理稱為義人的模範（結十四 14~20；廿八 3）。相傳他至老邁之年，死於波斯的書珊京城（但八 2；尼一 1）。

二. 但以理和他的朋友被擄（但一 1-21）

1. 被擄至示拿地巴比倫（v.1-2）

A. 與神敵對的國度

a. 寧錄建國在示拿地-

他為世上英雄之首。他在耶和華面前是個英勇的獵戶，所以俗語說：「像寧錄在耶和華面前是個英勇的獵戶。」他國（kingdom）的起頭是巴別、以力、亞甲、甲尼，都在示拿地。他從那地出來往亞述去，建造尼尼微、利河伯、迦拉，和尼尼微、迦拉中間的利鮮，這就是那大城。（創十 10-12）

b. 巴別塔在示拿地- 為要傳揚我們的名他們彼此商量說：「來吧！我們要做磚，把磚燒透了。」他們就拿磚當石頭，又拿石漆當灰泥。他們說：「來吧！我們要建造一座城和一座塔，塔頂通天，為要傳揚我們的名，免得我們分散在全地上。」（創十一 3-4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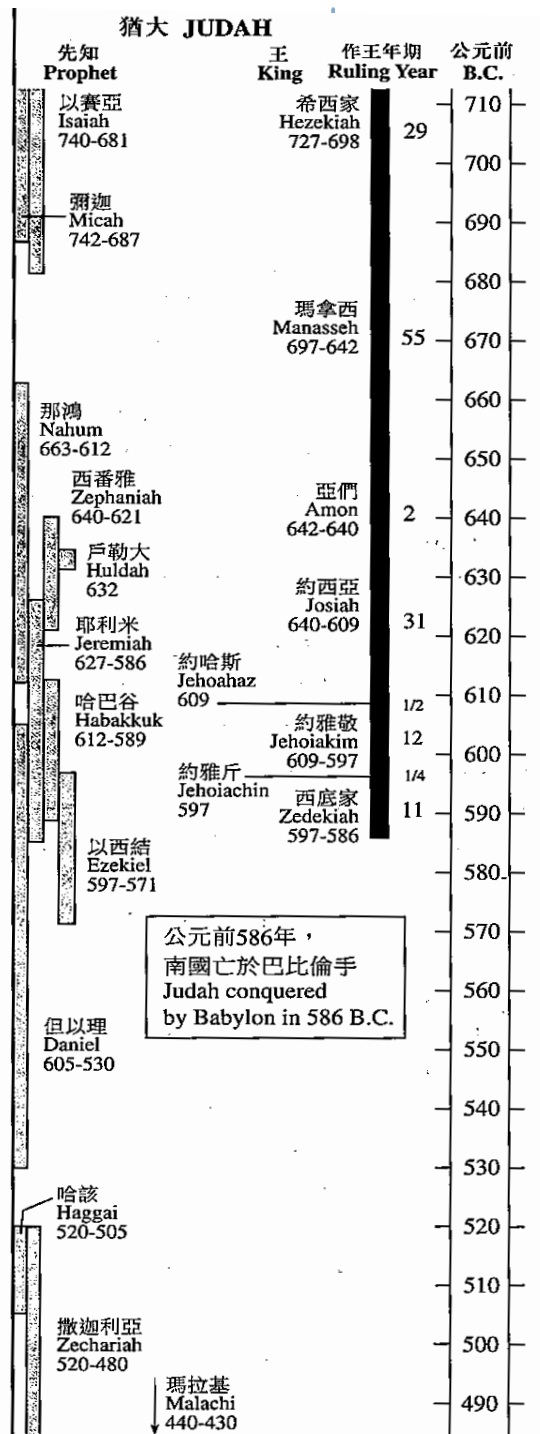
c. 亞述帝國和巴比倫帝國都源於示拿地

- i. 722B.C. 北國以色列亡於亞述帝國
- ii. 605B.C. 南國猶大第一次被擄至巴比倫帝國
- iii. 597B.C. 南國猶大第二次被擄至巴比倫帝國
- iv. 586B.C. 南國猶大第三次被擄亡於巴比倫帝國

猶太人經歷三次的被擄，這些人看似遭遇大不幸，其實不然，神藉著這三次被擄保留了猶大愛神的精英份子，後來歷史證明歸回的絕大多數都是這批人的後代。

B. 第一次被擄

- a. 猶大王約雅敬在位第三年，但以理 16 歲
- b. 猶大王約雅敬宗室和貴胄被擄
- c. 聖殿中器皿被收入他神的廟裡，放在他神的庫中



2. 巴比倫王的統治政策 (v.3-7)

A. 將征服國家的領袖和精英調離本土- 避免再叛亂

被擄的人遷居到巴比倫，基本上有相當的自由，猶太民族得以在此再一次的壯大，相傳猶太人經商的本領就是在巴比倫學來的。後來很多猶太人選擇留在巴比倫不願意離開，願意歸回的僅是少數而已，證明巴比倫的移民統治政策是有效的

B. 選年輕的精英份子加以訓練為己所用

從以色列人的宗室和貴冑中帶進幾個人來，就是年少沒有殘疾、相貌俊美、通達各樣學問、知識聰明俱備、足能侍立在王宮裡的，

C. 改變文化 – 語言改變，飲食改變，名字改變

要教他們迦勒底的文字言語。王派定將自己所用的膳和所飲的酒，每日賜他們一分，養他們三年。滿了三年，好叫他們在王面前侍立。

名字意義	猶太名字	巴比倫名字	名字意義
神是我審判	但以理	伯提沙撒	窮困者的寶藏之主(馬度女神求妳保護皇帝)
神已眷顧	哈拿尼雅	沙得拉	偉大的文士(我害怕神)
有誰像神一樣	米沙利	米煞	王的客人 (我沒有價值)
耶和華已幫助	亞撒利雅	亞伯尼歌	尼布神的僕人

3. 食物的考驗 (v.8-13)

A. 神子民在異教風俗環境中，選擇一項堅持來堅立自己信仰

但以理卻立志不以王的膳和王所飲的酒玷污自己，(v.8)

- 食物祭拜過偶像?
- 食物不符合律法中潔淨的條例?

B. 神在人苦難中顯出祂的同在

神使但以理在太監長眼前蒙恩惠，受憐憫。(v.9)

C. 試驗- 十天吃素菜，喝白水

4. 考驗的結果 (v.14-21)

A. 吃素菜面貌比用王膳的一切少年人更加俊美肥胖

B. 神因他們對主的信仰堅持 – 神祝福他們

- 神在各樣文字學問(智慧)上賜給他們聰明知識
- 但以理又明白各樣的異象和夢兆
- 王與他們談論，見少年人中無一人能比...，所以留他們在王面前侍立。
- 他們的智慧聰明比通國的術士和用法術的勝過十倍

三. 王的異夢 (但二 1-30)

1. 尼布甲尼撒王遺忘的夢(v.1-13)

A. 做了夢又忘記，心裡煩亂 – 是兇兆

尼布甲尼撒在位第二年，他做了夢，心裡煩亂，不能睡覺
王真的忘了?

B. 無人能說出夢境，更無人能解釋

C. 要殺所有的哲士 – 但以理和他三朋友也在將被殺之列

2. 但以理尋求神啟示王的夢 (v.14-30)

- A. 但以理請求王寬限時日
- B. 尋求三位朋友代禱，迫切祈求
要他們祈求天上的 神施憐憫，將這奧祕的事指明，免得但以理和他的同伴與巴比倫其餘的哲士一同滅亡。
- C. 神在夜間將王的異夢向但以理啟示，但以理獻上稱頌(v.19-23)
這奧祕的事就在夜間異象中給但以理顯明，但以理便稱頌天上的 神。但以理說：
「 神的名是應當稱頌的！從亙古直到永遠，因為智慧能力都屬乎他。他改變時
候、日期，廢王，立王，將智慧賜與智慧人，將知識賜與聰明人。他顯明深奧隱祕
的事，知道暗中所有的，光明也與他同居。我列祖的 神啊，我感謝你，讚美你，
因你將智慧才能賜給我，允准我們所求的，把王的事給我們指明。」
- D. 解夢之前對王宣稱 (v.27-30)
 - a. 這夢是有意義的,是由神而來的奧祕事
 - b. 只有一位在天上的 神能顯明奧祕的事
 - c. 是日後必有的事
 - d. 神將此奧祕事啟示我, 乃是神要王知道這夢的解釋
至於那奧祕的事顯明給我，並非因我的智慧勝過一切活人，乃為使王知道夢的
講解和心裡的思念。

附錄 I：啟示文學和先知文學的比較

一. 聖經中的啟示文學

1. 舊約中的啟示文學

但以理書，結一，二八-三九，賽二四-二七，五五-六六，珥三，亞一-六，九-十四

2. 新約中的啟示文學

啟示錄，太二四-二五，可十三，路二一，林前十五，帖前四 13-五 4，帖後二 1-12，
彼後三 8-13，猶大書

二. 啟示文學和先知文學的比較- 兩者重疊之處在末世論

1. 相同處：

- A. 同樣關注在神在末世的作為
- B. 都用表號或象徵詞彙，只是程度不同
- C. 中心思想都是強調苦難中要對神忠誠，神有終極的審判和獎賞
- D. 兩者都宣告是神的啟示，具有由神來的權威性和約束力

2. 不相同處：

- A. 啟示文學大量使用象徵詞彙，內容和意思都是隱藏的，需要對象徵詞彙做解碼
- B. 啟示文學著重普世的末世的歷史，來看選民的命運
先知文學末世觀點是以神選民的命運來看人類的結局
- C. 啟示文學充滿二元對立，善惡相爭，強烈的天使和魔鬼的對比
- D. 啟示文學強調神在末世必向選民的仇敵報仇
先知文學強調神在末世必施行審判，神的選民也需悔改
- E. 啟示文學末世論顯示唯有等候神在末世的介入
先知文學末世論強調悔改會扭轉審判的困境
- F. 啟示文學末世論篇幅細膩而長，常回顧歷史，並強調人類帝國歷史的短暫
- G. 啟示文學強調末世的景象

附錄 II：但以理書的年代表

一、巴比倫						
年 代	君 王		事 件		經 文	
605	尼布甲尼撒		第一次被擄 但以理被擄		但一	
597	尼布甲尼撒		第二次被擄 以西結被擄			
586	尼布甲尼撒		第三次被擄 耶路撒冷被毀			
562-560	以未米羅達		尼布甲尼撒之子			
559-556	尼甲沙利薛		尼布甲尼撒女婿			
556	拉巴西米羅達		尼甲沙利薛之子			
556-539	尼布拿達斯		尼布甲尼撒女婿			
550-539	伯沙撒 ← 代理國王		尼布拿達斯之子		但五	
二、瑪代波斯						
539-530	古列王		滅巴比倫 下令建殿		但十	
530-522	甘比西二世		古列之子			
522-486	大利烏一世		古列女婿 恢復建殿		以斯拉四 24	
486-465	薛西一世(亞哈隨魯一世)		大利烏之子 王后以斯帖		以斯帖一	
465-424	亞達薛西一世		薛西一世之子 以斯拉歸回		以斯拉七 1	
423	薛西二世					
423-404	大利烏二世		亞達薛西一世之子			
404-358	亞達薛西二世		大利烏二世之子			
358-338	亞達薛西三世		亞達薛西二世之子			
338-336	亞塞士		亞達薛西三世之子			
336-330	大利烏三世		其祖父與亞達薛西二世為兄弟			
三、希臘						
334-331	亞歷山大長征				但八 5-8 十一 3-4	
323	亞歷山大死		國土被加山得、呂西馬古 多利買、西流基瓜分		但十一 4	
四、南北朝						
埃及多利買王朝(南朝)				敘利亞西流基王朝(北朝)		
年 代	君 王	經 文		年 代	君 王	經 文
323-285	多利買一世	十一 5		312-281	西流基一世	十一 5
285-245	多利買二世	十一 6		281-260	安提阿古一世	十一 6
247-221	多利買三世	十一 7-9	→	260-246	安提阿古二世	十一 6
221-203	多利買四世	十一 11		245-223	西流基二世 及三世	十一 7,10
203-181	多利買五世	十一 14-17		222-187	安提阿古三世 (安提阿古大帝)	十一 10-17
198	巴勒斯坦 落入北朝之手					
180-145	多利買六世			187-175	西流基四世	十一 20
				175-164	安提阿古四世 (以比芬尼)	八 9,23 十一 21-45